

证券代码：873728

证券简称：嘉乐威

主办券商：东吴证券

苏州嘉乐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年4月19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会议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3年4月9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郑林先生
- 6.会议列席人员：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
- 7.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7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及摘要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《苏州嘉乐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》及《苏州嘉乐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摘要》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公司 2022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《公司 2022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《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 2022 年度半年报数据，公司已于 2022 年 8 月进行了权益分派。针对该次权益分派后剩余的利润部分，公司不进行现金利润分配，不转增不送股，符合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及公司实际情况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《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《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》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续聘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于 2023 年 5 月 20 日召开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，本次股东大会将审议下列议案：

- （1）审议《关于<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>的议案》；
- （2）审议《关于<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>的议案》；
- （3）审议《关于<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>的议案》；
- （4）审议《关于<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>的议案》；
- （5）审议《关于<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>的议案》；
- （6）审议《关于<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>的议案》；
- （7）审议《关于公司续聘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；
- （8）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理财授权的议案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理财授权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为提高公司闲置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，进一步增加公司收益,在不影响公司日常生产经营资金使用和保障公司资金流动性、安全性的前提下,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公司库存现金和银行存款情况，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的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，上述资金额度在上述期限内可以滚动使用，但任一时点未到期的理财产品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。

授权期限：自 2022 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一年有效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苏州嘉乐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》

苏州嘉乐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4 月 20 日